

重庆市綦江区归侨侨眷联合会（本级）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按照《重庆市綦江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重庆市綦江区归侨侨眷联合会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綦编〔2012〕265号）文件，重庆市綦江区归侨侨眷联合会主要职能职责有：

1.密切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台胞台属）和海外侨胞，了解侨（台）情民意；沟通渠道，化解矛盾；加强归侨侨眷（台胞台属）的思想道德教育和法制教育，为全区的改革发展及稳定服务。

2.依法维护归侨侨眷（台胞台属）的合法权益和海外侨胞在綦的正当权益；支持和帮助合法权益受到侵害的归侨侨眷（台胞台属）向有关部门要求依法处理；反映归侨侨眷（台胞台属）和海外侨胞的意见和要求。

3.配合有关主管部门进一步拓展与台湾同胞的联系渠道；加强同港澳侨团的联系，密切与海外侨胞及其社团的联系，参与以地缘、血缘、业缘为纽带组成的侨社团的联谊活动。

4.促进海外侨胞与祖国进行经济合作和科技交流，为归侨侨眷（台胞台属）兴办企事业和海外侨胞来綦投资服务。

5.配合有关主管部门做好推荐人大和政协的归侨侨眷

（台胞台属）代表、委员的人事安排工作。为归侨侨眷（台胞台属）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履行参政议政、民主监督职能提供服务。

6.宣传党和政府侨（台）工作的方针、政策，宣传归侨侨眷（台胞台属）的先进事迹和海外侨胞回国服务、为国服务的爱国爱乡行动；开展海内外文化、学术交流，为归侨侨眷（台胞台属）和海外侨胞在綦江区兴办文教卫生和其他社会公益服务。

7.研究提出区侨（台）联工作方针、计划和发展规划，组织实施綦江区归侨侨眷（台胞台属）代表大会、委员会的决议、决定。

8.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按照《中共重庆市綦江区委关于重庆市綦江区机构设置方案的实施意见》（綦江委发〔2011〕1号）文件设立本部门。按照《重庆市綦江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区侨联机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綦委编〔2021〕7号）文件，本单位内设机构2个，即办公室和联谊交流科（重庆市綦江区侨企服务中心）。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3年度决算编制的只有重庆市綦江区归侨侨眷联合会机关本级1个预算单位，本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62.16 万元，支出总计 162.16 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2 万元，增长 1.0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群团服务专项资金。

2.收入情况。2023 年度收入合计 162.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3 万元，增长 1.0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群团服务专项资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2.16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此外，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3.支出情况。2023 年度支出合计 162.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2 万元，增长 1.0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群团服务专项资金。其中：基本支出 133.13 万元，占 82.10%；项目支出 29.03 万元，占 17.9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此外，结余分配 0.00 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无年末结转和结余。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62.16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72 万元，增长 1.0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群团服务专项资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2.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3 万元，增长 1.08%。主

要原因是增加了群团服务专项资金。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6.69 万元，下降 3.9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严控经费支出，导致下降。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2.支出情况。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62.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72 万元，增长 1.07%。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群团服务专项资金。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6.69 万元，下降 3.96%。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严控经费支出，导致下降。

3.结转结余情况。2023 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无增减，主要原因是无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比较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58 万元，占 81.76%，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46 万元，下降 0.35%，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严控经费支出，导致下降。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20.55 万元，占 12.67%，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40 万元，下降 6.38%，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3）卫生健康支出 6.61 万元，占 4.07%，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33 万元，增长 25.19%，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4）住房保障支出 2.42 万元，占 1.49%，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6.16 万元，下降 71.79%，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调整。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3.1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9.1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83 万元，下降 6.69%，主要原因是 2023 年严控经费支出，导致下降。

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等。公用经费 23.9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74 万元，增长 39.12%，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公务车运行费等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2.53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37 万元，下降 35.13%，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58 万元，增长 29.74%，主要原因是车子老化，增加了公务用车支行维护费；接待市侨联等来綦调研，增加了公务接待费。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支出数

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与上年持平。

公务车购置费 0.00 万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与上年持平。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2.4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加油、维修、保险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07 万元，下降 30.57%，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48 万元，增长 24.62%，主要原因是车子老化，增加了公务用车支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0.10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市侨联等来碁考察交流。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30 万元，下降 75.00%，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支出。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0.1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接待市侨联等来碁调研，增加了公务接待费。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 0 个团组，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 辆，公务车保有量为 1 辆；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 10 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2023 年本单位人均接待费 99.50 元，车均购置费 0 万元，车均维护费 2.43 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财政拨款会议费和培训费情况说明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 0.5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59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开展了调研会议、中秋联谊活动会等会议活动。本年度培训费支出 0.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6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开展了外出培训工作。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3.97 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等。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支出数增加 6.74 万元，增长 39.12%，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公务车运行费等增加。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我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会对部门整体和 1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 1 项，涉

及资金 0.46 万元。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1）公开范围：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项目绩效自评表。

（2）公开内容：详见附件。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

无。

3.关于绩效自评结果的说明。

从自评情况来看，指标达成率 100%，各个项目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均有产出和效果。

（三）财政绩效评价情况。

区财政局未委托第三方对我单位开展绩效评价。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

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
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
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023-48662881